

南安市财政局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南财指标〔2025〕1216号

南安市财政局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农田连片整治）的通知

康美镇党政办：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田连片整治）的通知》（泉财农指〔2025〕106 号）和《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南安市康美镇梅元等 2 个村 2025 年高标准农田“连片整治·千亩良田”项目示范片项目初步设计和投资计划的批复》（泉农复〔2025〕10 号）、《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南安市官桥镇山林等 3 个村 2025 年高标准农田“连片整治·千亩良田”项目初步设计和投资计划的批复》（泉农建复〔2025〕12 号）精神，结合《南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5 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田连片整治）分配方案的函》（南农函〔2025〕386 号）、《南安市农业农村局关

于 2025 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田连片整治）分配方案的函》（南农函〔2025〕386 号）分配方案，现下达 2025 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田连片整治）735.94 万元（详见附件）。款列“2130599”科目，政府经济科目列“50302-基础设施建设”，部门经济科目列“31005-基础设施建设”。

请严格按照《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泉州市市级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等 3 个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通知》（泉财规〔2024〕7 号）要求管理使用本资金，加强资金监管，按照规定的用途和范围分配使用，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专项资金的支付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同时做好绩效跟踪和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2025 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农田连片整治）分配表

2.2025 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农田连片整治）绩效目标表

南安市财政局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5 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农田连片整治) 分配表

单位: 亩、万元

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任务	总投资	本次下达	备注
康美镇	南安市康美镇梅元等2个村2025年高标准农田“连片整治•千亩良田”项目	1023.23	399.81	315.05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		/	/	4.8	农业农村局计提项目管理费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	泉州市南安市官桥镇山林等3个村2025年高标准农田“连片整治•千亩良田”项目	2300	2420.61	416.09	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业主
合计		3323.23	2820.42	735.94	

附件 2

2025 年泉州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田连片整治）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泉州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田连片整治）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	补助项目/区域			康美镇、官桥镇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735.94					
	其中：财政拨款		735.9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 2025 年连片整治•千亩良田建设项目建设任务 3323.23 亩。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2025年千亩良田•连片整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正向	等于	735.94	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田整治面积	农田整治面积	正向	大于等于	3323.23	亩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100%及时补助到项目	正向	等于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农业产业配套设施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扶持田块整治，农田灌溉设施、田间道路、输电设施，土壤改良、农田防护与生态保护、卫生整治、农田杆线和农棚田舍整治。	定性		改善农业产业配套设施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定性		无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

